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公司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度中国整体经济形势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中国经济在“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的平衡中逐步修复，内需成为核心驱动力。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达到 1,349,084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0%，增速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名列前茅。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全年业务承接额约 24.84 亿元，其中公司及子公司承接订单中主要工程项目为“温岭九龙汇调蓄工程施工 2 标”“江西省鄱阳湖珠湖、黄湖、方洲斜塘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工程珠湖施工 1 标”“湖州市南太湖新区启动区防洪排涝工程施工 IV 标”“萧山区海塘安澜工程（七甲船闸至九上顺坝盘头段）一标段”“宁波市海曙区沿山干河河道整治工程施工 V 标”“余姚北排二通道-陶家路江泗门泵站（二期）工程总承包”等。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项目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优良率达到 70%及以上，共计 13 个工程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7 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另外，在开展“QC”活动过程中，有 8 项 QC 成果进行公司级发布，“泵闸深基坑智能预应力型钢支撑的研发”、“基坑‘回’字形联合防渗新方法研究”、“异型流道模板高效拼装成型技术的研发”等 8 个 QC 成果报送至中国水利工程协会参加全国优秀质量管理活动小组评选，最终获得三个 I 类成果，五个 II 类成果，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局面正在加速形成。

公司积极开展项目研发立项，推动科技创新进步，2024 年度上市公司开展研究项

目总数共计 65 项，包括重点技术创新研究 5 项，其中 1 项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1 项为省级建设厅科研项目，1 项为省级水利厅科研项目，目前已完成科研项目结题验收 15 项。申报专利 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授权专利 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作为参编单位完成标准规范 3 项，其中浙江省地标 1 项、团标 2 项。上市公司经营逐步趋于良性发展。同时，持续优化现有技术，对淤泥脱水固化、淤泥资源化等技术进行推广并实现产业化，取得了显著的效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和年审机构的审计报告，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2,482,803,101.05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1,086,883.8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7,575,711,810.0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932,294,725.60 元。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4 年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关于修改〈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工程项目中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了各项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

		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06 月 05 日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09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 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设委员3名。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全年召开5次会议及多次沟通会议，对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内控情况、聘任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2. 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设委员3名。2024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对报告期内董事、高管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委员3名。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并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薪酬方案等。

4. 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设委员 3 名。2024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并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战略性投资进行可行性研究。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4年度，董事会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

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及重大事项等公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全年发布公告139份。公司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通过电话、投资者互动平台、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发展前景的了解，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五、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不断提升规范管理水平 and 经营业绩，努力创造良好效益回馈员工、回报股东：

1、夯实主业基础。以市场为导向，以价值创造为中心，聚焦水利、市政、生态治理、片区开发等四大领域，推进区域布局、整合优质资源、创新盈利模式、提高经营水平，不断夯实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的主业基础，立足主业做大做强。公司将积极把握政策环境利好，发挥自身资质、业绩、技术、人员等方面竞争优势，倡导全员经营、健全激励机制，以大基建上下游产业链为核心业务，积极整合内外部优质资源，提高经营业绩。

2、持续推进科研创新。公司将持续加大科技创新研发力度及资金投入，继续推进环保、互联网+、资源类科研项目的研发，注重技术推广与成果转化，提升公司科研实力，着力打造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工程技术中心、专利示范企业、创新示范企业、院士工作站等五大创新基地，让公司的科技引领市场、变革市场。

3、推动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充分发挥资源作用，抢抓国家激励政策，大力推动续建项目提量、新建项目提速、谋划项目提前。要调动各区域经营力量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保证公司在各区域的机构设置合理化，并为开拓新市场做好参谋。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